

委任職工會核數師指南

核數師所需的資格

1. 每個職工會須按會章規定，在周年大會上委任或選出核數師，而獲委任或選出者必須獲職工會登記局（下稱「登記局」）批准後方可出任核數師。
2. 登記局建議職工會在委任核數師時，可考慮其本身的財政狀況、收支水平及帳目複雜程度。一般而言，財政狀況愈複雜，及開支愈大或項目愈多，對核數師的資歷要求也應相應提高。
3. 職工會在考慮委任任何人士成為該會的核數師前，可參考本身最近三份帳目表的年度總支出水平，並盡量按以下原則挑選符合資格的人員：
 - 如最近三份帳目表的年度總支出的中位數為100萬元或以上，核數師應為註冊會計師；
 - 如最近三份帳目表的年度總支出的中位數為12萬元或以上但少於100萬元，核數師應具備會計或審計方面的學歷（如會計學學位、文憑等）或專業資格（如倫敦商會簿記及會計試中級程度 [LCCI Level 2]、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格 [ACCA] 等），又或是曾完成相關的課程（課程為期不少於15小時）；
 - 如最近三份帳目表的年度總支出的中位數為12萬元以下，核數師應具備中學或以上學歷，或三年會計或審計經驗。
4. 職工會不應委任理事為核數師，以維持核數師的中立及避免產生角色衝突。
5. 職工會須在會員大會舉行後，盡快將填妥職員名單（包括委任的核數師的資歷）送交本局。
6. 職工會的財政狀況時有變動，對核數師的要求亦會有所不同。故此，登記局發出的核數師批准將設有時限，其有效期一般為三個財政年度。另外，如有關核數師疏忽職守，或沒有適當履行職工會核數師的責任，登記局會撤回已發出的批准。

核數師的職責

7. 於財政年度結束後，理事會須向核數師提交所有帳目及單據，供核數師審計。
8. 核數師須核實職工會的全部收支及資產負債狀況，以確保有關帳目真確無誤。核數師如發現職工會帳目有任何不正確，或不符合職工會會章或《職工會條例》的規定，必須以書面向職工會登記局局長報告。